

巢湖学院体育学院

体育学院政字〔2019〕6号

关于印发《巢湖学院体育学院毕业生跟踪反馈 和社会评价实施办法》的通知

院属各教研室：

经体育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审议通过，学院制定了《巢湖学院体育学院毕业生跟踪反馈和社会评价实施办法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自印发之日起执行。请认真组织学习，贯彻落实。

巢湖学院体育学院

2019年11月30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巢湖学院体育学院毕业生跟踪反馈和社会评价 实施办法

一、目的和宗旨

建立健全毕业生就业跟踪反馈制度和社会评价制度，是深化教育教学改革的必然要求。毕业生的质量不仅关系到学院的教育质量、信誉和知名度，而且关系到向社会输送的人才素质。

建立毕业生跟踪反馈和社会评价制度，目的是通过了解我院毕业生在走向工作岗位后专业技能状况，专业知识运用及各方面能力培养的发挥情况，适应工作程度等内容，达到了解我院教学质量水平，及时调整专业培养目标，培养模式和开设课程，有针对性地改进我院教育教学工作之目的，其宗旨是从实际出发、实事求是地了解情况、反映情况，为学生培养、专业教学改革提供真实可靠的反馈信息。

二、调查对象

学院应届毕业生、毕业五年左右的毕业生、用人单位。

三、调查内容

毕业生对培养目标、毕业要求、教学水平、教学管理、教学设施、课程设置、师资队伍、实践教学、学习指导、实验室建设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。

毕业生在工作单位的工作态度、敬业精神、业务能力、应变能力、处理人际关系能力、科研能力和创新能力等方面的评价；

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满意程度及对学校办学的意见和建议。

四、运行方式

学院院长担任领导小组组长，分管教学工作副院长为副组长，教研室主任（专业负责人）、辅导员和教学督导为组员，组成毕业生跟踪反馈和社会评价工作领导小组。

主要通过发放调查问卷、座谈、现场讨论、走访用人单位等方式，对用人单位和毕业生本人开展问卷调查，由工作组开展反馈工作，并收集反馈信息，对其中的重点情况进行统计、分析，为专业教学的改革，改进提出反馈意见。

应届毕业生每年通过座谈和问卷的方式进行，每年对毕业 5 年左右的毕业生和用人单位进行问卷调查。

毕业生跟踪反馈的主要方式、覆盖面、频度与载体等见表 1。

表 1 毕业生跟踪反馈方式

序号	反馈渠道	覆盖面	时间频度	载体
1	应届毕业生座谈反馈	15人以上	每年1次	座谈
2	应届毕业生调查反馈	有效问卷50份以上	每年1次	问卷
3	用人单位反馈	有效问卷35份以上	每4年1次	问卷
4	教学实习单位反馈	有效问卷15份以上	每年1次	问卷、记录
5	毕业生反馈调查	有效问卷60份以上	每3 ~ 4年1次	问卷、座谈
6	公开征集意见反馈	/	长期	记录

五、毕业生跟踪反馈和社会评价周期

学院各专业毕业生跟踪反馈和社会评价与培养目标的制订/修订同步，每2年定期进行1次。

六、毕业生跟踪反馈和社会评价方法和过程

院长和教学副院长组织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讨论确定评价方法，起草评价问卷；由工作组以多种途径向评价人群发放评价问卷及回收反馈意见；评价与反馈工作组正、副组长负责反馈意见的汇总与整理，总结培养目标达成效果后，上报给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；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根据评价反馈结果，在院长和教学副院长的指导下，进行培养目标的修订。